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高环评表〔2021〕16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常益长铁路益阳南站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关山路（绕城高速—团圆南路）道路工程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高铁新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常益长铁路益阳南站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关山路（绕城高速—团圆南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关山路（绕城高速—团圆南路）位于益阳高新区，起于谢林港镇益阳绕城高速，终于团圆南路，线路长 6.405 公里。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48 米。全线共设桥梁 105 米/2 座，分离式立交 1 处，立交 3 处。工程总投资 100000 万元，环保投资 445 万元。工程符合益阳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

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该工程建设。

二、工程在建设与运营中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优化施工布置，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尽可能减少植被破坏，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施工期结束，应当拆除临时工程、采取有效措施对施工占地进行植被恢复，保持原有生态功能。

(二)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物防治措施。施工期设置硬质围挡，适当对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加强运输车辆及临时表土堆场的管理，严格落实《益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确保施工扬尘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运营期加强路面养护和清洁，定期洒水降尘，减少扬尘和汽车尾气污染。

(三) 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设备冲洗废水和场地初期雨水分别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内洒水降尘和车辆冲洗，不外排。运营期无生活、生产废水，道路沿线设置雨污管网，采取雨污分流制。

(四)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夜间和午间停止高噪声设备作业，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应设置临时声屏障，确保敏感目标达到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五)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施工场地产生的弃土石

方运至弃土场消纳，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场所进行妥善处置；运营期加强路面保洁管理，清扫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以上一般固废处置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和事故排放污染收集系统。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规定，益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具体负责本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的15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和批准后的环境影响环评报告表报送至益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并按规定接收各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